

屯門區議會備忘錄

2016-2017 年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 第四次報告

I. 會議

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（下稱「工房委」）於2016年8月1日舉行第五次會議。

II. 再次要求研究重建大興邨及原邨安置

2. 工房委續議題述事宜，並要求運輸及房屋局（下稱「運房局」）及房屋署在推行屋邨重建政策及大興邨重建計劃前，應先諮詢工房委的意見。

III. 要求增建公屋及交代公屋輪候數據

3. 委員就題述事宜作出以下的意見及查詢：（a）對公屋輪候數字愈益增加表示關注，要求增建公屋及資助房屋；（b）鑑於第54區的地盤及其他地盤相繼落成，查詢有關地盤落成後預計的房屋供應量，並查詢是否有其他建屋計劃；以及（c）要求房屋署加強處理公屋濫用個案。經討論後，工房委通過邀請房屋署申請組派代表出席下次會議續議題述事宜，並通過去信運房局以反映委員的意見。

IV. 要求盡早推行標準工時

4. 委員就題述事宜進行討論，並知悉第二階段的工時政策方向諮詢剛於本年7月24日完結。工房委請勞工處代表向有關當局反映委員的意見。

V. 2016 年房屋署屯門區公共租住屋邨管理工作大綱

5. 委員就房屋署的管理、改善公屋住戶居住環境計劃、公屋租金可加可減機制、屋邨維修工程安排、監察外判服務承辦商、環保回收、善用公共屋邨空間、收租安排等方面提出多項意見。經討論後，工房委請房屋署代表向運房局反映委員的意見，並請署方於有最新進展時，再向工房委報告。

VI. 工房委轄下職業安全及健康工作小組報告

6. 由於場地安排的原故，職安健嘉年華會及職安健常識問答比賽將更改至

2017年3月11日舉行。

VII. 工房委轄下監察領展工作小組報告

7. 工房委通過延續上述非常設工作小組的任期，直至領展的跟進工作完成為止。

屯門區議會秘書處

日期：2016年8月24日

檔號：HAD TM DC/13/30/CIHC/2